

臺南市內角國小附設幼兒園110學年度新生入園招生簡章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2 月 24 日南市教特(一)字第 1100243623 號函發布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3 月 22 日南市教特(一)字第 1100345567 號函修正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2月22日南市教特(一)字第1100244160號函辦理。

二、報名資格：

(一)設籍臺南市(以下簡稱本市)且有居住事實之學齡滿3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

(104年9月2日至107年9月1日出生者。)

(二)原住民籍幼兒。

(三)外國人士持有居留證且居住本市，其子女年齡須符合前項規定。

(四)非設籍本市之幼兒，於完成第2次入園登記作業後且仍有缺額時招收之。(惟不得享有本市預算之補助款。)

三、招生人數：可招生名額17名。(核定招生數扣除舊生直升及特教舊生直升(含減收名額)及特教新生(含減收名額)，可招生名額因涉及特教生鑑定安置相關程序，最後可招生名額以4月27日當天公布於臺南市110學年度公立幼兒園新生入園管理系統網站(以下簡稱公幼入園網站)<https://kid.tn.edu.tw/kidadm/>之名額為準。)

四、登記手續及攜帶文件：持戶口名簿正本、家長印章、兒童健康手冊至本校幼兒園辦理。

五、新生入園登記日期時間表如下：

(一)第一次入園登記：

1. 登記日期：110 年 4 月 21 日至 4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30 分止；登記時間截止後，不得受理。
2. 抽籤日期：110 年 4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起。
3. 榜單公布日期：110 年 4 月 29 日(星期四)抽籤完畢後公布於公幼入園網。
4. 報到日期：110 年 4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止。

(二)第二次入園登記：(第一次招生不足時，辦理第二次)

1. 登記日期：110 年 5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30 分止；登記時間截止後，不得受理。
2. 抽籤日期：110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起。
3. 榜單公布日期：110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抽籤完畢後公布於公幼入園網站。
4. 報到日期：110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至 110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

(三)註冊日期：109 年 8 月 1 日。

六、抽籤程序及地點：

(一)全市統一電腦抽籤。

(二)因應防疫考量不開放現場觀看；於公幼入園網提供線上查詢及抽籤直播(直播平台入口屆時將公布於公幼入園網)。

七、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列為優先入園對象，且家長須主動提供本市機關規定之相關佐證資料：

(一) 第一優先：(符合「臺南市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優先招收需要協助幼兒辦法」所稱之需要協助幼兒，其招收順序依下列各款辦理。)

1. 身心障礙。(指符合特殊教育法第三條規定，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鑑定安置，並領有證明文件者<持臺南市110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跨階段就學安置結果報到單>。)

2. 低收入戶子女。

3. 中低收入戶子女。

4. 原住民(不限設籍本市)。

5.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6.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二) 第二優先：(招收順序依下列各款辦理。)

1. 本校(園)現職教職員工之子女(含幼兒園所在學校教職員工之子女)。

2. 育有3名(含)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學齡滿四足歲以上(幼兒人數計算含寄養家庭之子女)。

3. 在園特教生之兄弟姊妹。

4. 因公死亡公務人員之子女。

(三) 第三優先：本校學區(內角里，馬稠後里，崎內里4鄰)依設籍先後錄取(以戶口名簿上幼兒記事欄所載最後設籍日期為準)，若設籍時間相同者，以公開抽籤方式排定順序。

八、本園依下列順序招收幼兒入園：

(一)五歲第一優先入園幼兒。

(二)四歲第一優先入園幼兒。

(三)三歲第一優先入園幼兒。

(四)五歲第二優先入園幼兒。

(五)五歲第三優先入園幼兒。

(六)五歲一般幼兒。

(七)四歲第二優先入園幼兒。

(八)四歲第三優先入園幼兒。

(九)三歲第二優先入園幼兒。

(十)三歲第三優先入園幼兒。

(十一)四歲一般幼兒。

(十二)三歲一般幼兒。

九、本園教學時間：一學年分兩學期，分半日制及全日制；上課時間為上午 7:50~下午 4:00。

八、本園開學後，將調查家庭課後照顧活動之需要，以作為辦理課後留園服務之參考，服務時間為寒、暑假期間及放學後。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其他經濟弱勢家庭之幼兒以及家戶年所得新臺幣(以下同)三十萬元以下之五足歲幼兒，但不包括家戶擁有第三筆以上不動產且其公告現值合計超過六百五十萬元，或年利息所得在十萬元以上者得申請弱勢加額補助。

九、本公告未盡詳細之相關事項，可逕向本園 06-6817363*18 洽詢。

內角國小附設幼兒園招生委員會 敬啟

承辦人：



校長：

